

一张图看懂厦门市毕业生人才政策

1 落户政策

- 在厦就业创业的应届高校毕业生，或年龄45周岁以下往届本科生，或连续在厦缴交社保1-3年、年龄35周岁以下往届专科生，或未取得外国国籍或外国永久居留权的留学人员，均可落户我市。

市人社局：0592-12333

- 国内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的人才（凭身份证、毕业证书或人才入选凭证、学信网查询学历证明报告等有效凭证及在厦连续缴交三个月社保证明），符合规定的可申请直接办理准迁手续，其配偶和未成年子女的投靠不受年限限制。

市公安局：0592-2034304

2 生活补助

- 对2021年7月1日起新引进的全日制毕业生，按照博士（不超过40周岁）每人**8万元**，硕士（不超过35周岁）每人**5万元**，“双一流”建设高校（学科）及世界最新排名前200名大学本科（不超过30周岁）每人**3万元**，其他高校应届本科每人**1万元**进行发放。

市人社局：0592-12333

- 企事业单位博士后工作站在站博士后人员可申请**10万元/年**、最长两年的生活补助。

市人社局职称管理与专家服务处：0592-5399278

- 有1年以上工作经历，近5年内毕业于符合条件著名院校优势专业的博士，来闽后可申请在厦认定“福建省高层次人才”，可申请最高**25万元**的安家补助。

市委人才办：0592-2893800

- 高层次留学毕业生可申请生活津贴**2000元/月**，最长五年。

市人社局：0592-12333

- 软件信息企业担任中层及以上技术职务或在重要技术岗位任职且年薪达到社平工资3倍以上的，可申请最高**3万元/年**、最长三年的生活补贴。

市工信局软件服务业处：0592-2896586

- 新引进的外省及部属免费优秀应届师范生可申请最高**20万元**补助。

市教育局：0592-2135597

- 厦门生源及在厦大中专院校（含中等职业院校、技校等）的离校2年内未就业毕业生，参加见习可申请见习补贴**1980元/月**，最长一年。

市人才中心事务服务窗口：0592-5396591

- 鼓励社会机构批量推荐优秀博士生来厦短期服务，经认定可享受**2000元**交通补助、最高**3000元/月**薪酬配套补贴，优先安排租住人才公寓。

厦门市委人才办：0592-2892550

3 配偶安置

- 2021年7月19日起，新引进到厦门有关部门的厦门高层次人才和全日制博士，其配偶为异地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国企单位的在编在岗人员，符合我市调配有关规定的，可根据原工作单位性质，按对应原则统筹安排工作；其他岗位的人才配偶安置由市有关部门积极给予协调。

市高层次人才发展中心：0592-2892548

- 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可由市、区教育部门统筹安排子女入学。 市教育局：0592-2135551

5 安居保障

- “三高企业”（即高技术、高成长、高附加值企业）符合条件的新就业无住房大学毕业生可申请最高**70m²**公租房，不受户籍限制；符合条件的厦门户籍无住房骨干员工可申请最高**70m²**的保障性商品房。 住房保障咨询：0592-968383
- 适时更新《厦门市高层次人才评价认定标准》（A+（杰出人才）、A（国家级领军人才）、B（省级领军人才）、C（市级领军人才）），符合相关条件的可申购**100m²-200m²**人才住房（销售价格原则上优惠55%），或可申请**130万-1000万元**购房补贴，或可申请每月**6000元-10000元**租房补贴。
- 本地“双一流”建设高校应届博士毕业生、博士后留厦就业，可认定C类人才，申请最高**100m²**人才住房。

人才类型确认及购（租）房补贴：市人社局，0592-12333

人才住房配售：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0592-5106000

- 2021年1月1日后首次来厦就业、创业且30周岁（含）以下的全日制本科（含）以上毕业生（包含往届毕业生），以及经各区（管委会）认定的、符合产业发展需要的30周岁（含）以下（非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的技术骨干人才，可按规定申请5年内住房实物配租（按保障性租赁住房市场评估租金五折）或租金补贴（思明、湖里每人每年**8000元**，集美、海沧每人每年**6000元**，同安、翔安每人每年**5000元**）。

市住房局：0592-2859106

6 就业创业扶持

- 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的，可申请最高**30万元**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市人社局：0592-12333
- 闽籍40岁以下、本科以上学历人才在厦首次创业的，首次创业且3年内获得**100万元**以上风险投资的，投资满一年后，经申请认定按单个项目融资总额的10%、最高**50万元**给予资金补助。 市委人才办：0592-2893800
- 符合条件的留学毕业生可申请最高**50万元**创业资助。 市科技局科技人才处：0592-2021855
- 在我市金融系统连续全职工作满2年并符合条件的金融从业人员可申请每人最高**5万元**的职业资格报考补贴。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0592-2660996

7 引进生优惠

- 符合条件的党政类应届硕士引进生到任后挂职同安或翔安区科技镇长助理（正科级），可申请**5万元**奖励补助；国企类应届博士、硕士安排二级公司副总、总助职务，可分别申请**8万元、5万元**奖励补助，申请最高**40万元**购房补助；教育科研类、医疗卫生类、规划建设类应届博士、硕士直聘副高、中级职务，可申请**8万元、5万元**奖励补助，申请最高**50万元**购房补助、**50万元**生活补助。市委人才办：0592-2892516

符合条件的毕业生还可申请区级人才优惠政策，如购房补贴、租房补贴；自主创业扶持资金、小额担保贷款和科技贷款贴息项目支持、创业场所免减租金优惠及个税奖励；博士、硕士、本科最高可申请**12万元、9万元、6万元**工作津贴。具体内容请扫描“厦门市高层次人才”微信公众号二维码进行查阅。



厦门市高层次人才
微信公众号



厦门人社微信公众号



厦门城市人才品牌IP